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三维丝

公告编号：2018-160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近期股价异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7月18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涨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公司通过邮件、电话及现场问询方式，对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现将核实情况公告如下：

1、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2、公司近期分别于2018年7月9日、7月12日、7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下统称“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参加2017年年报网上集体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4)、《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5)、《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

2018-156)，并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了《关于齐星集团有限公司等二十七家公司合并重整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158）、《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59）；除前述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3、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第 1 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已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届满，公司将及时办理上市流通手续，拟上市流通时间为 2018 年 7 月 23 日；除前述外，公司及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股票异动期间，未发生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将继续关注公司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其他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及其他事项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前述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三维丝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